

# 测绘与地理信息学院文件

华水测绘政〔2018〕024号

## 测绘与地理信息学院领导干部听课制度

院属各单位：

《测绘与地理信息学院领导干部听课制度》经学院党委会研究通过，现予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测绘与地理信息学院领导干部听课制度

2018年12月27日

## 测绘与地理信息学院领导干部听课制度

为进一步加强教学质量监控，规范课堂听课活动管理，提高我院教学质量，我院根据《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听课管理办法》（华水政〔2013〕53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制定本管理办法。

第一条 听课人员：测绘与地理信息学院全体领导班子成员；

第二条 听课采取定期与不定期随堂听课、个体听课与集中听课等方式进行。

（一）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应当有针对性地定期听课，一般在开学第一周、深入教学一线听课。

（二）我院督导组安排每位领导每学期至少听 2-3 次近三年新近教师授课。

第三条 领导干部听课应当填写《领导干部听课情况记录表》，并在听课 1 周内提交到教学办公室，由教学办公室管理人员按学期汇总后报教务处备案。

第四条 我院领导干部听课实行督管、督服务式听课，主要内容包  
括，课教师课堂教学质量、学生课堂学习质量、教学模式创新、课堂纪律等。

第五条 听课次数应当达到以下条件：我院领导干部听课次数每学期不少于 3 次。

第六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。

第七条 本办法由测绘与地理信息学院教学办公室负责解释。

---

测绘与地理信息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18年12月27日印

---